

山东益生种畜禽股份有限公司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名称：山东益生种畜禽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上市地点：深圳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益生股份

股票代码：002458

信息披露义务人：曹积生先生及一致行动人姜小鸿女士

注册地址：山东省烟台市芝罘区朝阳街 80 号

办公地址：山东省烟台市福山区（空港路南）益生路 1 号

股权变动性质：减少

签署日期：2018 年 06 月 27 日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以下简称《收购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15 号——权益变动报告书》及相关的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编制。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本权益变动报告书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

三、依据《证券法》、《收购管理办法》的规定，本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了信息披露义务人所持有山东益生种畜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益生股份”）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及变动情况；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除本报告书披露的信息外，上述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增加或减少其在益生股份中拥有权益的股份。

四、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所载明的资料进行的。除本信息披露义务人外，没有委托或者授权其它任何人提供未在本报告书刊载的信息和对本报告书做出任何解释或者说明。

目 录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2
第一节 释义	4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5
第三节 权益变动目的	6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7
第五节 前六个月内买卖上市交易股份的情况	9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10
第七节 备查文件	12
附表：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14

第一节 释义

除非另有说明，以下简称在本报告书中作如下释义：

上市公司、益生股份、公司	指	山东益生种畜禽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	指	曹积生先生、姜小鸿女士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收购管理办法》	指	《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15号准则	指	《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5号—权益变动报告书》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本报告、本报告书	指	山东益生种畜禽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本次权益变动	指	曹积生先生及一致行动人姜小鸿女士减持公司股份
元	指	人民币元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一、本次权益变动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 1：

- 1、姓名：曹积生。
- 2、性别：男。
- 3、国籍：中国。
- 4、通讯地址：山东省烟台市福山区空港路南益生路 1 号。
- 5、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者地区的居留权：无。
- 6、任职情况：益生股份董事长。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 2：

- 1、姓名：姜小鸿。
- 2、性别：女。
- 3、国籍：中国。
- 4、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者地区的居留权：有（姜小鸿女士持有美国绿卡）。
- 5、任职情况：无。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无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的情况。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的关系

曹积生先生和姜小鸿女士为夫妻关系，按照《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互为一致行动人。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之间未签订任何一致行动协议或者意向，同时未就行使股份表决权的程序和方式达成任何协议或意向。

第三节 权益变动目的

一、本次权益变动的目的

用于偿还认购公司 2015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的部分贷款及自身资金需求。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未来 12 个月内增加或继续减少其在上市公司拥有权益股份的情况

2018 年 05 月 19 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发出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拟以竞价交易、大宗交易方式减持本公司股份，拟减持比例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3%。目前，该减持计划尚未完成。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未来 12 个月内，不排除根据资本市场的实际情况，进一步处置所持公司股份的可能性。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一、股份变动的方式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竞价交易及大宗交易方式。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和比例

依照《收购管理办法》和《15号准则》，本次权益变动前，曹积生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159,641,028 股（其中，有限售条件股份 122,780,771 股，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36,860,257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47.32%。姜小鸿女士持有公司股份 14,000,000 股（其中，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14,000,000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4.15%。

依照《收购管理办法》和《15号准则》，本次权益变动后，曹积生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156,267,009 股（其中，有限售条件股份 122,780,771 股，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33,486,238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46.32%。姜小鸿女士持有公司股份 505,100 股（其中，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505,100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0.15%。

三、本次权益变动的具体情况

1、本次权益变动具体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均价 (元/股)	减持数量(股)	占总股本比例 (%)
1	曹积生	竞价交易	20171122	24.676	86,500	0.027
2			20171123	24.727	762,299	0.226
3			20171124	24.684	1,100,000	0.326
4			20171127	24.661	585,420	0.174
5			20171128	24.398	362,900	0.108
6			20171129	23.888	203,500	0.060
7		大宗交易	20180627	17.000	273,400	0.081
8	姜小鸿	竞价交易	20180306	14.113	273,100	0.081
9			20180313	14.467	3,100,600	0.919
10		大宗交易	20180326	14.000	3,370,000	0.999
11			20180327	14.000	3,377,500	1.001
12		竞价交易	20180613	20.522	2,493,875	0.739
13		竞价交易	20180614	20.007	879,825	0.261
合计			--	--	16,868,919	5.000

特别说明：上述所列数据可能因四舍五入原因而与根据相关单项数据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略有差异。

2、股东本次权益变动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权益变动前持有股份		本次权益变动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曹积生	合计持有股份	159,641,028	47.32	156,267,009	46.32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36,860,257	10.93	33,486,238	9.93
	有限售条件股份	122,780,771	36.39	122,780,771	36.39
姜小鸿	合计持有股份	14,000,000	4.15	505,100	0.15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14,000,000	4.15	505,100	0.15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	0	0

特别说明：上述所列数据可能因四舍五入原因而与根据相关单项数据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略有差异。

第五节 前六个月内买卖上市交易股份的情况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前六个月内买卖上市公司股票的情况

除本报告书所披露的上述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人在签署本报告书之日前 6 个月内，未有买卖益生股份股票的情况。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所持股份权利受限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曹积生先生累计质押所持有的公司股份128,217,621股，占其所持有公司股份（156,267,009股）的82.05%，占公司股份总数的38.00%。姜小鸿女士未质押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不存在权利受限情况。

二、承诺事项

（一）曹积生先生的承诺事项

1、曹积生先生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承诺事项：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本人所持有的股份。

2、曹积生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相关承诺事项：

（1）本次非公开发行对象认购的股份自发行结束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得转让。

（2）本人系益生股份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作为益生股份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认购对象，本人承诺从本函出具日至益生股份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完成后六个月内不减持益生股份的股票或发出减持计划。若本人违法上述承诺，自愿承担相关法律责任，赔偿相关方遭受的损失，并接受监管部门的处罚。

（3）本人将严格遵守《证券发行与承销办法》等相关规定，不会直接或间接对认购益生股份此次非公开发行股份的投资公司、资管产品及其委托人或合伙企业及其合伙人，提供财务资助或补偿。若本人违反上述承诺，自愿承担相关的法律责任，赔偿相关方遭受的损失，并接受监管部门的处罚。

3、曹积生先生的其他承诺事项：在任职期间，如本人所持有的公司股份依法可以转让，则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本人在申报离任后六个月内，不转让所持有的公司股份；本人在申报离任六个月后的十二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本公司股票数量占所持有公司股票总数的比例不超过50%；本人持有的公司的股份在买入后六个月内卖出，或者在卖出后六个月内又买入，由此所得收益归公司所有，并将收益上交公司董事会。

（二）姜小鸿女士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承诺事项

1、本人作为曹积生的配偶，在此承诺：在益生股份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批准实施后 6 个月内不对外转让所持益生股份的股份。若本人违法上述承诺，自愿承担相关法律责任，赔偿相关方遭受的损失，并接受监管部门的处罚。

2、作为益生股份的控股股东与实际控制人曹积生先生的配偶，姜小鸿在此承诺：将严格遵守《证券发行与承销办法》等相关规定，不会直接或间接对认购益生股份此次非公开发行股份的投资公司、资管产品及其委托人或合伙企业及其合伙人，提供财务资助或补偿。若本人违反上述承诺，自愿承担相关的法律责任，赔偿相关方遭受的损失，并接受监管部门的处罚。

截止本权益变动报告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严格履行了所作出的承诺。本次权益变动未违反其股份锁定承诺，也未违反《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以及相关规章的规定。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将严格遵守证券法律法规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合法合规参与证券市场交易，并及时履行有关的信息披露义务。

第七节 备查文件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的身份证明文件。

二、备查文件备置地点：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本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信息披露义务人： 曹积生、姜小鸿

2018年06月27日

附表一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基本情况			
上市公司名称	山东益生种畜禽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所在地	山东省烟台市芝罘区朝阳街 80 号
股票简称	益生股份	股票代码	002458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曹积生、姜小鸿	信息披露义务人注册地	不适用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变化	增加 <input type="checkbox"/> 减少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变, 但持股人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有无一致行动人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权益变动方式 (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input type="checkbox"/>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input type="checkbox"/> 继承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请注明): 大宗交易	协议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间接方式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执行法院裁定 <input type="checkbox"/> 赠与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前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占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比例	股票种类: A 股 曹积生先生持股数量为 159,641,028 股, 持股比例为 47.32%。 姜小鸿女士持股数量为 14,000,000 股, 持股比例为 4.15%。		
本次权益变动后, 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变动比例	股票种类: A 股 曹积生先生变动数量: 3,374,019 股, 变动比例: 1.00%, 变动后持股数量为 156,267,009 股, 持股比例为 46.32%。 姜小鸿女士变动数量: 13,494,900 股, 变动比例: 4.00%, 变动后持股数量为 505,100 股, 持股比例为 0.15%。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拟于未来 12 个月内继续减持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此前 6 个月是否在二级市场买卖该上市公司股票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涉及上市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股份的, 信息披露义务人还应当就以下内容予以说明: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时是否存在侵害上市公司和股东权益的问题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时是否存在未清偿其对公司的负债，未解除公司为其负债提供的担保，或者损害公司利益的其他情形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_____ (如是，请注明具体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是否需取得批准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否已得到批准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适用)

信息披露义务人： 曹积生、姜小鸿

2018年06月27日